## 新北市政府公寓大廈管理報備事項標準作業流程圖(含公所)

作業階段	作業流程	作業期限 /權責機關
◆收件階段→	1. 收件及掛號	1. 1天/ 區公所
審查階段——	2.1審核是否核可 - 香→	2.1 5天/ 區公所 2.2通知申請 人限期補正 2.2 2天/ 區公所
核判階段	3.1准予備查	3.1-3.2 1天/ 區公所